

《营口市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施行

本报讯 3月1日起,《营口市养老服务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这是营口市人大常委会立足本地人口老龄化发展新形势、新特点,以法治思维健全养老服务体系、以法治力量守护老年群体福祉的重要举措,为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品质化养老服务需求筑牢了法治根基。

《条例》共十一章七十六条,紧密贴合营口城乡养老服务实际,聚焦老年人急难愁盼问题,推出一系列具有针对性、创新性与可操作性的务实举

措,全方位织密养老服务保障网。在设施建设方面,《条例》明确要求新建住宅区按标准同步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并同步交付使用,老旧小区精准补齐养老服务设施短板,着力构建便捷高效的15分钟养老服务圈,鼓励盘活闲置公共资源拓展养老服务空间,持续夯实养老服务硬件支撑,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便捷服务。在服务供给层面,《条例》实现居家、社区、机构养老场景全覆盖,健全特殊困难老年人定期探访关爱制度,筑牢兜底保障

防线,持续完善老年助餐、助浴、助洁、适老化改造等便民惠民服务,推动家政服务、物业服务与养老服务深度融合,让养老服务更有温度、更接地气。在医养康养融合领域,《条例》着力打通医疗与养老资源衔接壁垒,明确支持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和医疗机构延伸养老服务,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落地见效,强化认知障碍老年人照护服务保障,让老年人的健康更有依托,晚年更有质感。

孙宇 本报驻营口记者 齐岚

护航备渔季

东港地区各个渔港码头进入备渔旺季,渔民们检修船只、整理渔具,一艘艘渔船整装待发。为保障渔船首航安全,丹东边境管理支队新沟边境派出所主动靠前服务,细致排查消除安全隐患,助力渔民顺利归港。

吕忠罡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摄



沈阳铁西公安开展校园安全大检查

本报讯 记者王聪报道 为给广大师生营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连日来,沈阳市公安局铁西分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校园安全大检查。

检查中,民警重点对各学校“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摸排。在“人防”上,查阅门卫值班制度、进出人员登记台账,核验安保人员资质和应急处置能力;“物防”方面,查看防卫器械“八

件套”配备是否齐全完好;“技防”方面,对监控摄像头和一键报警系统进行测试,确保视频监控全覆盖、无死角且视频存储时长达标,报警装置灵敏有效。

除常规安防设施检查,民警还深入校园角落开展“地毯式”排查。重点检查教学楼、宿舍楼、食堂的消防设施配备情况,查看灭火器是否过期、疏散指示标志是否明显、应急照明灯是否损坏、消防通道是否畅通等。针对部分学校存在的灭

火器压力不足、应急灯损坏等问题,民警当场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立即整改。

为净化校园周边环境,铁西公安分局组织警力对校园周边的出租房屋、网吧、商铺等场所进行清理整顿,打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同时,针对上下学高峰期人员密集、车流量大的情况,科学部署警力,落实“护学岗”勤务机制,在开学后每日上下学时段,“护学岗”力量将提前到岗。

新闻速览

民警追回“投保款”

本报讯 近日,宽甸满族自治县古楼子乡居民赵阿姨夫妇因银行卡莫名被扣792.4元,向丹东边境管理支队古楼子边境派出所求助。

民警经核查确认,系老人误点短视频“1元投保”广告,被三家保险公司自动续费。民警主动对接保险公司沟通退保,成功全额追回钱款并关闭自动续费功能。同时,民警为老人安装反诈App,讲解防范知识。

赵凯 本报记者 蔡冰

专项整治护平安出行

本报讯 近日,沈阳铁路公安处海城站派出所组织警力开展站前喊站拉客专项整治行动。

民警紧盯站前广场、进出站口、车站周边道路等重点区域,采取定点值守与动态巡查相结合的方式,严厉查处喊站拉客、非法揽客等违规行为,进一步规范了站前秩序。

王杨 本报记者 李滢乐

民警消除交通隐患

本报讯 日前,丹东边境管理支队孤山边境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辖区黄海大道路段有一头黄牛在道路上随意穿行,过往车辆纷纷避让,存在严重交通安全隐患。

接警后,民警立即携带装备赶赴现场。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黄牛无人看管,在路面来回穿行,极易引发交通事故。为确保群众出行安全,民警将黄牛安全驱赶至村民牛棚内,并帮助加固围栏,叮嘱主人加强看管,防止黄牛再次脱逃上路。

高阳 本报记者 蔡冰

暖心护航伴成长

本报讯 为护航未成年人平安健康成长,日前,营口市鲅鱼圈区人民检察院“小螺号”未检工作室携手鲅鱼圈区妇女联合会等部门共同走进屯屯社区,开展“暖心护航伴成长”儿童关爱服务活动。活动中,检察官结合真实案例,讲解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孩子们明辨是非,树立规则意识。

王春苏 本报驻营口记者 齐岚

速破“拉车门”盗窃案

本报讯 日前,凤城市公安局青城子派出所接到辖区居民梁女士报警,称其停放在某菜店门前的轿车车门被拉开,车内手提包被盗,内有现金12400元、身份证及银行卡等物品。

接警后,派出所立即启动“小案快侦”机制。值班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开展勘查,同步调取周边监控视频。民警经过图像甄别、社区走访锁定该镇无业人员刘某并在其家中将其抓获,当场查获全部被盗现金、证件及作案时所穿衣物。从报警到抓获嫌疑人,全程仅用时1小时42分钟。

栗粟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本报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

郭挺睿律师 张砚律师

辽宁一雷律师事务所

王蕾律师团队